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2-051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的通知：将其所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10,400,000股质押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何巧女女士已于2012年11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自2012年11月23日起至质权人与出质人共同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止本公告日，何巧女女士共持有本公司161,585,363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62%，其中已质押股份83,031,876股，占何巧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1.3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55%。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26日